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一创投行”或“保荐机构”）作为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莱英”或“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凯莱英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912 号文《关于核准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9 月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0,178,731.00 股，每股发行价为 227.0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310,571,937.00 元，扣除券商承销费用（不含税）32,696,772.70 元，公司实际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 2,277,875,164.30 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2,914,508.24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2,274,960,656.06 元。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容诚验字[2020]100Z0073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万元）
2020 年 9 月 23 日募集资金户初始金额	227,787.52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户余额	76,775.02
减：购买理财	396,800.00

减：投入项目	25,028.55
减：银行手续费	0.36
减：结余募集资金利息转回基本户	10.17
加：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411,500.00
加：收到银行利息	1,403.98
募集资金账户年末余额	67,839.92

(三) 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购买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发行主体	金额(人民币万元)	期间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利多多公司稳利24JG3527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浦发银行	3,300.00	2024/10/28-2025/01/24	1.1%-2.3%	否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利多多公司稳利24JG3546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浦发银行	7,000.00	2024/11/11-2025/02/11	0.85%-2.2%	否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变更、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程序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

2020年10月19日,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全资子公司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天津)有限公司、吉林凯莱英制药有限公司、上海凯莱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敦化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2年1月28日,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全资子公司凯莱英制药(江苏)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

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2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全资子公司凯莱英药业（江苏）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3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全资子公司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天津）有限公司、天津凯莱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4 年 8 月 6 日，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全资子公司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江苏）有限公司、天津凯莱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天津）有限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协议各方均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单位名称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天津分行浦信支行	77040078801800001147	11,516.51
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分行浦信支行	77040078801900002415	2.97
天津凯莱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分行浦信支行	77040078801400002421	6,410.18
凯莱英药业(江苏)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分行	122915347610301	38,923.95
凯莱英药业(江苏)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77040078801600001978	-
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江苏)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分行	122913025610000	10,986.31
合计			67,839.92

本年注销的募集资金账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77040076801900000106
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77040078801100002202
天津凯莱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122916289010102

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共计人民币 156,734.87 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 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021 年 5 月 18 日，经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在综合考虑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及产能布局前提下，为确保募集资金的高效使用，公司对“创新药 CDMO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变更后该项目的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将用于本次新增募投项目“药物综合性研发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工程”的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凯莱英制药（江苏）有限公司，项目实施地为江苏省镇江市。但项目筹建过程中经地质勘探，发现该地块的地质状况无法满足项目建设条件。经科学论证并与管辖地相关部门友好协商后，审慎考虑整体发展战略，为确保产能有序释放，公司将“药物综合性研发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工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

2022 年 9 月 26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项目名称及实施地点的议案》。“药物综合性研发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工程”的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将用于新增募投项目“凯莱英药业（江苏）有限公司生物

医药研发生产一体化基地项目”的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凯莱英药业(江苏)有限公司，变更后的项目实施地为江苏省泰兴市。

2022年9月26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为切实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并进一步提升公司战略新兴业务板块的服务能力，公司拟变更“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天津）有限公司创新药一站式服务平台扩建项目”及“生物大分子创新药及制剂研发生产平台建设项目”的用途，并将上述项目剩余资金全部投入至本次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化学大分子项目”和“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关键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其中“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天津）有限公司创新药一站式服务平台扩建项目”整体投资人民币68,000.00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1,730.32万元，截至2022年8月31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2,144.51万元，尚未投入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9,585.81万元（具体金额以董事会批准时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生物大分子创新药及制剂研发生产平台建设项目”整体投资人民币62,236.45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0万元，截至2022年8月31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6,328.71万元，尚未投入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3,671.29万元（具体金额以董事会批准时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拟将“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天津）有限公司创新药一站式服务平台扩建项目”和“生物大分子创新药及制剂研发生产平台建设项目”剩余未投入的募集资金合计金额为人民币53,257.10万元中的人民币40,000.00万元用于新增募集资金项目“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化学大分子项目”，将人民币13,257.10万元用于“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关键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建设。

截至2022年9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天津）有限公司创新药一站式服务平台扩建项目”实际累计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2,204.63万元，尚未投入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9,525.69万元；“生物大分子创新药及制剂研发生产平台建设项目”实际累计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6,551.69万元，尚未投入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3,448.31万元。上述两个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2,974.00万元，与2022年9月26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

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中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天津）有限公司创新药一站式服务平台扩建项目”和“生物大分子创新药及制剂研发生产平台建设项目”剩余未投入的募集资金合计金额人民币 53,257.10 万元的差额部分人民币 283.10 万元，由募集资金理财收益补足。

2023 年 10 月 30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议案》。为进一步优化管理和业务架构，提高经营管理效率，拟对“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化学大分子项目”及“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关键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进行变更。其中“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化学大分子项目”变更后的实施主体为其子公司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天津）有限公司，变更后的项目名称为“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天津）有限公司化学大分子项目”；“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关键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变更后的实施主体为其子公司天津凯莱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变更后的项目名称为“天津凯莱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绿色关键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2024 年 6 月 26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变更、延期暨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为把握市场机遇，顺应公司发展战略，切实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对凯莱英药业（江苏）有限公司生物医药研发生产一体化基地项目的承诺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及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额从人民币 10 亿元中调减人民币 4 亿元，拟分别投入至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江苏）有限公司药物研发中心项目”、“天津凯莱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高端制剂中试及产业化项目”和“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天津）有限公司连续反应技术服务平台设项目一期工程项目”。凯莱英药业（江苏）有限公司生物医药研发生产一体化基地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4 年 9 月延期至 2026 年 6 月。2024 年 7 月 19 日该变更议案经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 年第四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4 年第四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各项目的募集资金变更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 2。

2.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存放、使用及管理，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会计师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意见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凯莱英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认为：凯莱英股份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编制，如实反映了2024年度凯莱英股份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及意见

保荐机构通过查阅凯莱英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大额募投项目支出合同、中介机构相关报告等资料对凯莱英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保荐机构对凯莱英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表 1: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31,057.20			本年度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25,028.5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0,000.00			已 累 计 投 入 募 集 资 金 总 额	156,734.8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53,257.1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6.33%							
承 诺 投 资 项 目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 度（%）(3) = (2)/(1)	项 目 达 到 预 定 可 使 用 状 态 日 期	本 年 度 实 现 的 效 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天津） 有限公司创新药一站式服务平台 扩建项目	是	35,000.00	2,204.63	-	2,204.63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生物大分子创新药及制剂研发 生产平台建设项目	是	30,000.00	6,551.69	-	6,551.6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凯莱英药业（江苏）有限公司 生物医药研发生产一体化基地 项目(变更前：药物综合性研发 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工程)	是	100,000.00	60,000.00	2,385.58	6,021.28	10.04	2026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天津） 有限公司化学大分子项目（变 更前：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 股份有限公司化学大分子项 目）	是	-	40,000.00	-	40,000.00	100.00	2023 年 12 月	注 2	注 2	不适用

附表 1: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编制单位：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天津凯莱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绿色关键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变更前: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关键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是	-	13,257.10	-	13,257.10	100.00	2024 年 6 月	注 2	注 2	不适用
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江苏)有限公司药物研发中心项目		-	20,000.00	9,021.25	9,021.25	45.11	2027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天津凯莱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高端制剂中试及产业化项目		-	10,000.00	3,624.39	3,624.39	36.24	2026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天津)有限公司连续反应技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一期工程项目		-	10,000.00	9,997.33	9,997.33	99.97	2025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66,057.20	66,057.20	-	66,057.2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231,057.20	228,070.62	25,028.55	156,734.87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注 1：鉴于 2023 年大订单已全部执行完毕，整体小分子产能可以支持集团近几年的业务发展需求，综合考虑分阶段推进泰兴项目建设，以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效率，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变更、延期暨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拟对凯莱英药业（江苏）有限公司生物医药研发生产一体化基地项目的承诺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及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额从人民币 10 亿元中调减人民币 4 亿元，拟分别投入至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江苏）有限公司药物研发中心项目”、“天津凯莱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高端制剂中试及产业化项目”和“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天津）有限公司连续反应技术服务平台项目一期工程项目”。凯莱英药业（江苏）有限公司生物医药研发生产一体化基地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4 年 9 月延期至 2026 年 6 月； 注 2：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天津）有限公司化学大分子项目和天津凯莱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绿色关键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投资总额分别为人民币 5 亿元和人民币 4 亿元，投入募集资金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4 亿元和 1.33 亿元，剩余由自有资金补足。由于设备安装调试和效验等周期长，项目尚未达到稳定运营期，暂无法以募集说明书披露的项目建设完成后预计的年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或内部收益率等指标评价其已实际效益与承诺效益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存在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的情况，见下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

附表 1: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编制单位：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21 年 5 月 18 日，经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新增募投项目的公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由“创新药 CDMO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变更为“药物综合性研发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工程”，实施地点由吉林省敦化市变更至江苏省镇江市； 2022 年 9 月 26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项目名称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由“药物综合性研发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工程”变更为“凯莱英药业（江苏）有限公司生物医药研发生产一体化基地项目”，实施地点由江苏省镇江市变更至江苏省泰兴市； 2022 年 9 月 26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为切实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并进一步提升公司战略新兴业务板块的服务能力，公司变更“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天津）有限公司创新药一站式服务平台扩建项目”及“生物大分子创新药及制剂研发生产平台建设项目”的用途，并将上述项目剩余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53,257.10 万元中的人民币 40,000.00 万元和人民币 13,257.10 万元分别用于新增募集资金项目“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化学大分子项目”和“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关键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建设； 2023 年 10 月 30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议案》。为进一步优化管理和业务架构，提高经营管理效率，拟对“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化学大分子项目”及“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关键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进行变更。其中“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化学大分子项目”变更后的实施主体为其子公司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天津）有限公司，变更后的项目名称为“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天津）有限公司化学大分子项目”；“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关键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变更后的实施主体为其子公司天津凯莱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变更后的项目名称为“天津凯莱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绿色关键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2024 年 6 月 26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变更、延期暨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为把握市场机遇，顺应公司发展战略，切实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对凯莱英药业（江苏）有限公司生物医药研发生产一体化基地项目的承诺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及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额从人民币 10 亿元中调减人民币 4 亿元，拟分别投入至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江苏）有限公司药物研发中心项目”、“天津凯莱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高端制剂中试及产业化项目”和“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天津）有限公司连续反应技术服务项目一期工程项目”。凯莱英药业（江苏）有限公司生物医药研发生产一体化基地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4 年 9 月延期至 2026 年 6 月。
------------------	--

附表 1: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编制单位：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21 年度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1 年 11 月 26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50,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12 亿元； （2）2022 年度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2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已将 2021 年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12 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综上所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且尚未归还的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0 亿元； （3）2023 年度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且尚未归还的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0 亿元； （4）2024 年度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已使用且尚未归还的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情况。

附表 1: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编制单位：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1）2021 年度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含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短期（不超过 1 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在上述额度内，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0 日召开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的议案》，拟在确保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延长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6 亿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期限，延长使用期限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净支出 4 亿元； （2）2022 年度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根据公司 2022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拟在确保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5 亿元人民币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净支出人民币 5.3 亿元； （3）2023 年度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根据公司 2023 年 10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拟在确保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1 亿元人民币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净赎回人民币 6.8 亿元； （4）2024 年度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根据公司 2024 年 9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拟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继续使用暂时闲置 A 股募集资金不超过 8 亿元人民币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净赎回人民币 1.47 亿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按规定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具体见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之募集资金存储情况描述。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天津）有限公司化学大分子项目和天津凯莱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绿色关键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注销其募集资金账户，项目余募集资金利息分别为人民币 87,321.94 元和人民币 14,379.77 元转回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户 77050155300000280。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 2:

2024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药物综合性研发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工程	创新药 CDMO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凯莱英药（江苏）有限公司生物医药研发生产一体化基地项目	药物综合性研发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工程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2
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天津）有限公司化学大分子项目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化学大分子项目	40,000.00	40,000.00	-	40,000.00	100.00	2023 年 12 月	附表 1 注 2	附表 1 注 2	注 3
天津凯莱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绿色关键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关键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13,257.10	13,257.10	-	13,257.10	100.00	2024 年 6 月	附表 1 注 2	附表 1 注 2	注 3

凯莱英药业(江苏)有限公司生物医药研发生产一体化基地项目	凯莱英药业(江苏)有限公司生物医药研发生产一体化基地项目	60,000.00	60,000.00	2,385.58	6,021.28	10.04	2026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4
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江苏)有限公司药物研发中心项目		20,000.00	20,000.00	9,021.25	9,021.25	45.11	2027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天津凯莱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高端制剂中试及产业化项目		10,000.00	10,000.00	3,624.39	3,624.39	36.24	2026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天津)有限公司连续反应技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一期工程项目		10,000.00	10,000.00	9,997.33	9,997.33	99.97	2025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153,257.10	153,257.10	25,028.55	81,921.35	-	-	-	-	-

附表 2:

2024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续）

编制单位：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募投项目)	注 1：2021 年 5 月 18 日，经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新增募投项目的公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由“创新药 CDMO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变更为“药物综合性研发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工程”，实施地点由吉林省敦化市变更至江苏省镇江市，变更前后项目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公告编号：2021-039）； 注 2：2022 年 9 月 26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项目名称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由“药物综合性研发生产基地项目一期工程”变更为“凯莱英药业（江苏）有限公司生物医药研发生产一体化基地项目”，实施地点由江苏省镇江市变更至江苏省泰兴市，变更前后项目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公告编号：2022-078）； 注 3：2022 年 9 月 26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变更“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天津）有限公司创新药一站式服务平台扩建项目”及“生物大分子创新药及制剂研发生产平台建设项目”的用途，并将上述项目剩余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53,257.10 万元中的人民币 40,000.00 万元和人民币 13,257.10 万元分别用于新增募集资金项目“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化学大分子项目”和“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关键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建设（公告编号：2022-077）； 2023 年 10 月 30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议案》。“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化学大分子项目”变更后的实施主体为其子公司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天津）有限公司，变更后的项目名称为“凯莱英生命科学技术（天津）有限公司化学大分子项目”；“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关键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变更后的实施主体为其子公司天津凯莱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变更后的项目名称为“天津凯莱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绿色关键技术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公告编号：2023-064）； 注 4：见附表 1 中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注 1。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见附表 1 中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注 1 和注 2。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付 林

李兴刚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